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ianjin Tianbao Energy Co., Ltd.*

天津天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71)

**執行董事辭任
及
建議委任執行董事**

執行董事辭任

天津天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因工作調整原因，王賡先生(「王先生」)已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自本公司股東(「股東」)於將於2026年舉行的2025年年度股東會(「年度股東會」)上批准委任新執行董事後生效。於王先生辭任生效前，王先生將繼續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職務。

王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其辭任執行董事之事宜須敦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股東垂注。王先生同時確認彼無任何針對本公司正在發生或將要發生的訴訟或申索。

本公司及董事會衷心感謝王先生於其任職期間對本公司作出的卓越貢獻。

擬委任執行董事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於2026年4月7日，董事會決議提名殷寧女士（「殷女士」）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委任殷女士為執行董事須待股東批准後方可作實。殷女士獲委任為執行董事之任期將自股東於年度股東會批准之日起直至第四屆董事會任期屆滿之日止。於股東批准委任殷女士為執行董事後，本公司將與彼訂立服務協議。

殷寧女士，52歲，高級會計師，自2024年9月起擔任本公司財務總監。彼亦負責國有產權管理、預算管理、資金管理、稅務管理、資產管理、採購及招投標管理、供應商管理、物資管理。分管本公司財務資產部、物資管理部。殷女士於1993年7月至2000年1月擔任本公司會計。彼於2000年1月至2006年12月擔任天津天保公用設施有限公司主管會計。彼於2006年12月至2007年7月擔任天津天保熱電有限公司主管會計。彼於2007年7月至2015年6月先後擔任本公司計財部部長、財務經理。彼於2015年6月至2021年7月擔任天津天保市政有限公司財務經理。彼於2021年7月至2021年9月擔任天津天保財務管理有限公司內審稽核部部長。2021年9月至2023年11月擔任天津保稅區投資有限公司、天津天保濱海投資服務有限公司財務總監助理。彼於2023年11月至2024年9月擔任本公司財務資產部部長。

殷女士2005年畢業於天津商業大學會計學專業。

殷女士將不會就其執行董事身份收取薪酬，但作為本公司財務總監，彼將收取基本年薪人民幣14.568萬元（含稅）和將根據其績效考核及工作成果等因素釐定的浮動績效年薪，並根據中國法律法規獲得保險、公積金。殷女士的薪酬乃根據本公司《2026年度企業負責人和高級管理人員薪酬方案》釐定。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殷女士已確認：(i)彼與任何董事、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或主要股東或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的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ii)彼於過去三年並無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且並無於香港或海外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或監事；(iii)彼並無於本公司或其相關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或視作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任何權益；及(iv)並無有關彼獲委任之其他事宜須提請股東或聯交所垂注，或須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

一份載有(其中包括)建議委任執行董事的通函連同召開年度股東會的通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

承董事會命
天津天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周善忠

中華人民共和國，天津，2026年4月7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周善忠先生、毛永明先生、姚慎先生及王賡先生；非執行董事楊定婧女士及史瑋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維端先生、張歡女士及楊威女士。

* 僅供識別